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公开

对云南省十三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 0086 号建议协办意见的函

省财政厅：

云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邵维逵代表在第二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在美丽宜居乡村建设中继续实施省级重点建设村建议》(第 0086 号), 交由省农业农村厅协办。经认真研究, 现提出如下办理意见。

关于“从 2019 年起继续从省级财政中安排专项资金进行美丽宜居乡村省级重点村建设”的建议。此建议与《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云南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中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乡村振兴目标、方向、任务一致, 也是建设最美丽省份、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内容之一。

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乡村振兴目标任务, 我厅将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 在州(市)、县(市、区)美丽乡村创建的基础上, 评选 3000 个美丽村庄, 树立乡村振兴的典型样板, 加快美丽宜居乡

村建设步伐。

联系人及电话：俞 然，13888689500。

附件：建议、提案办理情况清单



抄送：省人大选联工委、省政府办公厅

建议、提案办理情况清单

建议 提案

第 0086 号

单独办理 分办

主办 协(会)办

标题	关于在美丽宜居乡村建设中继续实施省级重点建设村建议										
承办单位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承办人	俞然				
是否开展调研	是 (调研简况)						否	✓			
协商方式	面商		其他方式 (具体说明)			结合职能职责积极给主办单位提 意见建议					
办理结果分类	A类	✓	B类		C类		办理结果是否公开	公开	✓	不公开	
A类件成果转化情况	采纳意见										
B类件承诺情况	承诺事项及时限										
	责任单位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注：1. A类件成果转化情况：采纳意见、建议出台的政策、文件，解决的实际问题。

2. B类件承诺事项及时限：复文中承诺解决和落实的具体内容及完成时限。

3. 责任单位：作出承诺事项的承办单位。

